

杨佩正◎主编

忧患与责任

关于铁路道口安全的法律关系问题调研

YOUHUAN YU ZEREN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 CHINA

杨佩正◎主编

忧患与责任

关于铁路道口安全的法律关系问题调研

YOUHUAN YU ZEREN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忧患与责任 / 杨佩正主编. —北京:法律出版社,
2011. 9

ISBN 978 - 7 - 5118 - 2496 - 7

I. ①忧… II. ①杨… III. ①铁路道口—安全管理—
研究—中国 IV. ①U213. 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182797 号

©法律出版社·中国

责任编辑/韦钦平

编辑助理/朱海波

装帧设计/汪奇峰

出版/法律出版社

编辑统筹/大众出版分社

总发行/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责任印制/沙 磊

开本/787 毫米×960 毫米 1/16

印张/15.25 字数/215 千

版本/2011 年 9 月第 1 版

印次/2011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法律出版社/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电子邮件/info@lawpress.com.cn

销售热线/010-63939792/9779

网址/www.lawpress.com.cn

咨询电话/010-63939796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电话:

第一法律书店/010-63939781/9782 西安分公司/029-85388843 重庆公司/023-65382816/2908

上海公司/021-62071010/1636 北京分公司/010-62534456 深圳公司/0755-83072995

书号:ISBN 978 - 7 - 5118 - 2496 - 7

定价:36.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主 编

杨佩正

副主编(按姓氏笔画排序)

王晓宇 王 璀 孙长江 张宝利

张建国 李亚斌 李 喆 杨明芳

唐学峰 高小珺 彭宏山 鲍爱武

题记

《关于铁路道口安全的法律关系问题调研》系根据2010年辽宁省法学会重点调研课题、沈阳铁路局重点调研课题、沈阳市法学会重点调研课题结项成果编撰。

本书中所有平凡的话语，都追忆着一个纠结的案情；本书中所有参与者的付出，都宣示了一个刹那的觉悟，尽力地告诉出行的人：如何避免在“通途”上误入“虎口”……

序 言 一

一

铁路道口安全是一件关系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关系社会经济发展的大事。同时,也是一个涉及多个管理部门的综合工程,是个老大难问题。特别是现阶段交通运输高速发展,使铁路道口安全面临越来越多的新问题,成为各方关注的焦点。沈阳铁路运输法院、沈阳铁路局沈阳工务段、沈阳市法学会、沈阳大学经济学院、辽宁四洋律师事务所^①五单位之间,既没有上下级的隶属关系,也没有可比附的任务与指标,完全是在辽宁省法学会平台上的联合,从这个切入点入手,在 2010 年开展了“平安道口”活动,又选择了《铁路道口交通事故相关法律问题研究》作为课题立项开展了大规模的调查研究,这是一件非常好的事情,是一项极有创新意义的学术研究活动。

二

这本书作为一项课题成果、作为一种爱心提醒,承载并寄托了课题参与者们诸多的愿望、期待。无论生活在城市还是乡村,我们每个人都会与铁路道口擦肩而过。不幸的是,在出行者一次次的大意之下,道口常常变成虎口。此课题立项之时,正值全国刑法学界前所未有地探索在我国废除死刑问题。对于一个罪当处死的罪犯,社会已经给出了一个能够尝试宽恕那个罪恶的生命的平台——为什么这么多人却在通行铁路道口时死

^① 该所现更名为:北京大成(沈阳)律师事务所,本书中仍沿用原名称。

2 忧患与责任

得这么疏忽、这么无辜、这么凄惨？“不公正有两种：一种是伤害他人，另一种是能够制止但却未予制止伤害他人的行为。”^①在一个个亡灵以及幸存者面前，我们有义务告诉出行者：要最大限度地去“制止”那些被忽略的“未予制止”的事情——安全是永恒的主题。这是我们所有热爱法学事业的人共同承担的社会责任，也是我们依托良知而共同肩负的历史使命。

三

“任何论述责任的文章都有两个部分：一部分是论述至善说；另一部分是论述可以全方位地制约日常生活的那些实际规则。”^②研究问题有许多方法，可以简单问题复杂化，也可以复杂问题简单化。法学学术研究应当紧密结合社会生活实际，应当关注民生，这是法学研究的生命力之所在。关注民生的法学研究，是省法学会首肯并关注的重点。不可否认，“在现实场景中，法律在更多的时候只是一种象征物、一种解决方式的参照物，而不是判别是非的‘准绳’”。^③但是，“面向普通人法律思维与意识的关怀和研究”恰是我们应当聚焦的重点，这不仅是法官、学者、律师等法律人的责任，也是专家、公务员、共产党人等“社会人”的责任。这次调研活动，无论是参与人士的规模、投入的学术力量，还是引发的社会反响、形成的成果转化，都是我省法学会学术研究中很值得称道的。

愿法学工作者承担更多的社会责任，奉献更多的学术成果，使我们的社会变得更加美好！

辽宁省法学会会长

辽宁省法学会党组书记

二〇一一年八月八日

① [古罗马]西塞罗：《论老年 论友谊 论责任》，商务印书馆2007年版，第99页。

② [古罗马]西塞罗：《论老年 论友谊 论责任》，商务印书馆2007年版，第93页。

③ 郭星华：“从中国经验走向中国理论”，载《新华文摘》2011年第8期。

序 言 二

忧患意识是中华民族自古以来的精神传统之一，它所包含的是一种厚重的民族精神和居安思危的高超智慧；“责任”二字凝聚着当代法官和法律人、学者、专家自觉地背负着社会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本书名曰《忧患与责任》，属于担当忧患，加重责任。道口安全关系铁路运输生产、关系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课题参与者们以此立项进行调查研究，以实现自己的职责为最美的追求，可以说是忧患在胸，责任在肩，方向明晰，定位准确，具有积极意义。

“洛阳三月花如锦，多少工夫织得成。”多年来，沈阳铁路运输法院的干警，在做好司法审判工作的同时，积极投身于调查研究工作，投身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投身于司法服务工作，特别是以“平安道口”为切入点，关注民生，服务民生，付出了大量心血。

“民生需要的满足从根本上说是形成‘幸福’感，而幸福感不仅依赖于物质条件，更取决于主观感受，而作为主观感受的‘幸福’的增进同物质供应的增加或者消费的物质量并不是成正比例对应的。”^①希望沈阳铁路运输法院的同志们继续发扬这种孜孜以求、刻苦钻研的精神，创造出更多的精品，为党的事业、人民的利益、国家的法治添砖加瓦。

沈阳铁路运输中级法院院长

孙 江

二〇一一年八月八日

^① 金碚：“论民生的经济学性质”，载《新华文摘》2011年第8期。

前　　言

一、由　　来

铁路道口经常发生交通事故并造成人身及财产损害。大多数情况下,经事故调查组确认责任之后,由铁路方面进行赔偿或补偿后“案结事了”。还有一些则形成纠纷,诉至法院裁判,其中有的案件当事人双方包括铁路方面及其工务段和受害人及其代理律师在诉讼中常常各执一词,难解难分,诉讼成本较高。沈阳大学经济学院顾名思义是以经济包括成本分析为主要教学内容的市属高校,聘请了沈阳铁路局沈阳工务段的段长和党委书记为兼职教授,并共同建立了教学实验基地。法学会以积极开展法学研究工作和学术交流活动为宗旨,联系着各行各业的学术骄子。道口、事故、成本、纠纷、诉讼、法律等相关联的这些元素,在法学研究的平台上激发了社会责任感——通过“铁路道口安全的法律关系问题”的课题去实现“每个人在心里和感觉上对其他人的伦理关怀和义务”。

二、组　　合

2010年1月,沈阳铁路运输法院与沈阳铁路局沈阳工务段、沈阳市法学会、沈阳大学经济学院、辽宁四洋律师事务所分别向辽宁省法学会、沈阳铁路局申报了《铁路道口交通事故相关法律问题研究》、《铁路道口

2 忧患与责任

交通事故综合治理框架研究》的课题调研申请。经批准立项后,五单位共同组成课题组,联合开展调研,于2010年12月1日结题。课题组成立后,以沈阳铁路运输法院法官、沈阳铁路局沈阳工务段管理人员、沈阳市法学会会员、沈阳大学经济学院教师、四洋律师事务所律师为调研主体,邀请了沈阳铁路局安全监察室、沈阳铁路局工务处的专家参与,以“平安道口”为主线,通过开展社会调查、专家论证等方式,进行一系列的调研活动。

三、分工

课题组针对铁路道口中发生事故所反映出的问题,梳理出5个调研专题,经历了收集数据、实证调查、社会宣传、形成产品四个阶段。在方案推进过程中,先由杨佩正总负责并与杨文玉、王璀、王晓宇、高小珺、孙长江进行总策划;由李亚斌负责协调,吴建军负责制定调研计划,陈佳茵、范学群、陈冰、李喆、孙斌、刘轶、路刚、张宝利、韩敬梅、丁鹏、秦铁铮、栾研峰、李精振、韩天宇、张薇、张全文负责整理、统计、分析调查问卷,收集资料及典型案例。再由总策划人组织召开座谈会;再后来,由杨佩正、李亚斌、张宝利、张建国、王璀、高小珺、唐学峰、鲍爱武、彭宏山、李喆、张天骥、杨明芳分别负责起草、修改相关成果性文件;最后由杨佩正统稿并交付出版。

四、过 程

课题组针对5个调研专题设计了包括如何推进铁路道口规划和建设,如何预防、处理铁路交通事故等题目的问卷,到沈阳市五大铁路道口向过往车辆、行人以及道口附近的学校、企业发放调研问卷,有效收回的占85.3%;课题组从全国铁路法院系统收集了68份关于铁路交通人身损害赔偿的案例,其中包括铁路运输法院审理的67件,地方法院审理的

1件，并从事故认定、法律适用、归责原则等方面进行了论证；课题组先后3次与铁路道口交通人身损害赔偿的专家进行了座谈，与沈阳铁路局沈阳工务段的干部职工进行调研方向的可行性探讨；两次与沈阳铁路局几十名工务、安全监察人员座谈讨论了《道口员平安手册》。

五、成 果

课题组所形成的结题报告，结合司法实践中发现的问题，充分采纳了各方人士包括学者、专家和工务系统人员的意见，同时也吸收了国内外铁路道口交通事故综合治理的既有成果。总之，课题组完成了下列任务：一是形成了调研报告，针对铁路道口交通事故综合治理中存在的问题展开分析，提出建设性意见；二是广泛向社会的“出行者”宣传了“平安道口”的常识；三是为铁路职工编制、印发了《平安道口手册》和模拟案例；四是汇集了全国各法院审理的铁路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纠纷案件实际判例；五是制作了铁路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纠纷案件的模拟案例；六是起草了关于修订《沈阳市铁路道口交通安全管理办法暂行办法》的提案；七是为社会公众创作了文学作品——“数来宝”：《通过铁路道口安全守则》。

杨佩正
二〇一〇年七月二十日

目 录

第一编 铁路道口的建设与管理

第一章 铁路道口概述	3
一、铁路道口的设置	3
二、铁路道口的现状	4
三、铁路道口的构成	5
四、铁路道口的类别	8
五、铁路道口建设的趋势	9
第二章 铁路道口事故关联的法律因素	12
一、保障道口安全的必备防护条件	12
二、实现道口安全的期待目标条件	13
三、制约道口安全的内部管理条件	15
四、宣传道口安全的自律常识条件	19
五、规范道口安全的法律法规条件	20
第三章 铁路道口治理缺失的机制要素	25
一、制度模式中缺失管理问责	26
二、设施投入中缺失法律追究	29
三、道口通行中缺失惩罚机制	31

第二编 铁路道口事故中的法律关系

第四章 铁路道口事故衍生的法律事实	35
一、铁路道口交通事故的表征	36
二、铁路道口交通事故的类别	39
三、铁路道口交通事故的因素	41
第五章 铁路道口事故处理的法律依据	46
一、铁路道口立法现状	46
二、铁路道口立法盲区	55
第六章 铁路道口事故处理的基本范式	60
一、铁路交通事故的应急救援	60
二、遭受损失各方的赔偿方式	74
三、法定的赔偿纠纷解决途径	79
四、承担法律责任的公诉模式	89
第三编 铁路道口事故主体的防范设计	
第七章 课题组调研成果之一	99
道口员《平安道口手册》	99
第八章 课题组调研成果之二	103
铁路道口交通事故模拟案例	103
第九章 课题组调研成果之三	132
《通过铁路道口安全守则》	132

第十章 课题组调研成果之四	136
《铁路道口事故纠纷裁判案例选编》	136
第十一章 课题组调研成果之五	175
《关于修订〈沈阳市铁路道口交通安全管理暂行办法〉的提议》	
(草案)	175
第四编 课题组调研活动剪辑	
第十二章 课题组筹备工作会议	183
第十三章 课题调研会议报告	191
一、开展“活动”的背景、意义	192
二、开展“活动”的内容	192
三、工作方案	193
四、组织结构(组织结构表附后)	193
第十四章 课题调研系列活动的决定	195
一、“平安活动”的背景和意义	195
二、“平安活动”的方式与目标	197
三、“平安活动”的步骤预案	198
第十五章 社会各界对“平安道口”活动的评价	201
第十六章 《道口员平安手册》论证会议	209
参考文献	216
课题调研单位简介	218

4 忧患与责任

课题参与人简介 221

后记 225

第一编 铁路道口的建设与管理

加强铁路道口管理,加大基础设施投入,增强交通安全意识,尤其在铁路建设和运营全面步入高铁时代后,做好铁路道口安全管理工作,保障铁路大动脉安全畅通,任务艰巨,意义重大。加强和规范铁路道口管理是构建和谐社会和建设平安中国的一项重要内容。

近年来,我国政府、铁路主管部门(铁道部)、铁路企业牢固树立了科学发展观,充分认识铁路道口管理工作的重要性,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加强铁路道口监护管理,建立健全铁路道口管理规章制度,不断扩大无人看守道口的监护覆盖面,加大安全监护管理的设施投入,组织开展铁路道口安全检查和宣传教育活动,加强安全监督管理,取得了一定成效。至2008年年底,全国铁路正线道口9127处,其中有人看守道口1792处,无人看守道口7335处(含地方监护道口1991处)。全国铁路年内完成道口平交改立交308处,新建人畜通道398处。^①

但是,随着我国建设小康社会和乡镇城市化的步伐加快,机动车数量持续大幅增长,铁路新线陆续开工建设,铁路道口的安全管理工作仍需改进和加强。因此,课题组对铁路道口管理和规范中存在的问题进行了调研。

^① 《中国铁道年鉴》(2009),中国铁道出版社2009年版,第171页。

